
湖北推行河湖长制对策

——以襄阳市、武昌区为例¹

吴继华，龙振华，余周武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湖北 武汉 430070)

【摘要】：湖北素有千湖之省的美称，世界第三大河流长江和最大支流汉江从境内穿过，搞好全省的河湖管理势在必行，推行河湖长制是关键。襄阳市、武昌区通过几年的摸索取得了宝贵的经验，对促进全省的河湖长制工作起到了有效的推动作用。

【关键词】：河湖长制；襄阳经验；武昌经验；开展河湖长制

【中图分类号】：TV85 **【文献标识码】**：A

1. 襄阳市推行河湖长制取得的经验

襄阳市河流纵横，水系发达，共有大小河流 985 条，各种类型水库 1210 座。襄阳市委、市政府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的要求，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并将推行河湖长制工作当作聚焦绿色发展、打造绿色增长极、建设汉江流域核心城市的重要抓手，上下一心，扎实推进，力求实效。

1.1 高位谋划，全面推进

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省水利厅的大力指导下，襄阳市于 2017 年全面吹响了河湖长制工作进军的号角。2017 年 3 月 2 日，率先在全省市州级出台《实施意见》。根据全市无天然湖泊而水库众多的实际，推行河库长制，建立市县乡村四级河库长体系。通过全市上下努力，先后明确市级河库长 17 人、县级 158 人、乡镇级河库长 1008 人、村级河库长 2033 人。在市级河库长机构组建完毕后，根据工作向纵深发展的需要，督导各县市区相继成立了推进河库长制工作指导小组和河库长制办公室，印发《襄阳市河库长工作手册》1500 本，组织开展市级专题培训，并督促县市区开展乡村级培训。制定联席会议等制度；开展河库基本情况调查，形成一河（库）一档；建立 QQ 工作群，加强沟通联系，及时发布任务，掌握动态。

1.2 河长上岗，履职尽责

2017 年 6 月，市委、市政府明确河库长后，市级河库长全部上岗，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巡河库工作，全面掌握河库情况。2017 年 8 月省级河湖长公示后，省委常委、襄阳市委书记、南省级河长李乐成，第一时间对南河开展全流域巡河，督导南河河长制推进。2017 年 7 月 23 日，时任市长秦军在汉江各城段巡河督导。各市级河库长根据分工，开展专项行动，统筹推进落实各项任务。2017 年 7 月下旬，市委、市政府召开专题会议，将水库禁投化肥、拆除网箱围网、畜禽禁养区搬迁列为 2017 年全面

¹【收稿日期】：2017-12-07

【作者简介】：吴继华（1975-），女，湖北荆州人，工程师，研究方向：水利工程。

推行河库长制工作的重要任务，明确时间表、路线图，与各县市区签订责任状。到2017年8月底止，全市畜禽禁养区、限养区、适养区“三区”划定方案基本到位，收回162座水库的养殖承包权。2017年8月初，襄阳市委、市政府召开现场会，推进汉江河道非法采砂及非法码头整治。到2017年8月底，汉江襄阳段241条采砂船已集中靠岸，停止采砂。同时，为了加强水污染防治，市委、市政府拟投资50亿元开展乡镇污水收集处理。

1.3 因地制宜，注重创新

襄阳市鼓励各县市区根据本地实际情况，积极创新。保康县除制定全县河库长实施方案外，根据南河、沮河、清溪河、蛮河等四大水系的不同情况，兼顾上下游、左右岸、干支流、水库电站，进行系统谋划，分水系制定了河长制实施方案。宜城市针对本地河库水实际问题，为部分河库配备“河库警长”，协调处理排污、非法采砂等问题，取得良好效果。襄阳市有关部门还主动对接全国知名的绿色环保民间组织——“绿色汉江”环保志愿者协会，共同开展“关爱母亲河”、“保护汉江水环境”等宣传工作，营造关心河库、保护河库的良好社会氛围。

2、武昌区推行河湖长制取得的经验

武昌区位于武汉市中心城区，境内有水果湖、紫阳湖、内沙湖、四美塘等湖泊。武昌区委、区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河湖长制工作部署，系统谋划工作，因地制宜创特色，扎实推进河湖长制落地生根。

2.1 制定实施方案，形成共治合力

为了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的要求，适应武汉市城市建设发展的需要，武昌区于2017年3月29日，印发《武昌区全面推行河湖长制的实施方案》，明确15名区级河湖长，18名街道河湖长，覆盖全区2条河流、7个湖泊、4条港渠。到2017年7月底，在武汉市率先完成街道河湖长制方案编制工作，全武昌区9条涉河湖管理街道工作方案全面出台。

2017年8月，组织相关人员全面调查全区各河湖管理保护的突出问题，逐河湖列出问题清单。针对存在的问题，科学地确定治理目标，制定具有针对性、操作性强的整改方案以及保障措施。同时，制定集问题、目标、整改方案、责任部门于一体的责任清单，明确责任主体，推动部门联动，形成共治合力。

2.2 重视制度建设，促进全民参与

重视制度建设、强化规范管理就是将工作制度、工作机制建设摆在突出位置，统筹思考、系统谋划。2017年武昌区出台了区河湖长制工作考核、检查督办、巡查、联席会议、奖惩、信息报送和信息共享、部门联合执法等多项配套制度，并在日常工作中加以实施。组织编发了《武昌区河湖长制工作手册》、《河湖长制巡查日志本》，实现巡河工作制度化、常态化、痕迹化管理。

促进全民参与、配备民间湖长就是针对武昌区辖区湖泊周边居民集中的特点，专门为每个湖泊配备一名“民间湖长”。“民间湖长”由武汉“爱我百湖”志愿者协会面向社会公开招募，优选综合能力强、热爱湖泊、关心湖泊保护与治理事业的人来担任。“民间湖长”的设置，增强了市民参与湖泊保护的热情，培养了全民参与、社会共治的良好氛围，把河湖长制工作由单一的政府工作推向全社会，形成了良好的社会共治环境。

2.3 推进河湖长治理，打造一湖一品

推进河湖治理、落实保障资金就是整合社会资金，加强对湖泊的保护和治理。2013年，武昌区政府投资500万元启动内沙湖和四美塘水生态修复示范工程。治理后，内沙湖水质从劣V类水质逐渐升到III类，四美塘水质从IV-V类之间水质提升到III类，污湖臭塘变成风景宜人的城中水生态公园，受到周边群众广泛称赞。2017年，武昌区政府积极应用示范经验，列支河湖治理资金7100余万元，用于辖区内湖泊的生态治理和长江沿线闸口、泵站改造和巡司河沿线截污工作，实现长江沿线基本无污水进入长江，巡司河排污问题得到解决，黑臭水体现象基本消除，紫阳湖、都司湖及晒湖水质明显改善。

推动“一湖一品”，打造武昌品牌就是要分析水情，主动谋划，结合近期颁布实施的《湖北省河湖长制“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技术要求（试行）”》，组织开展全区修复水生态，打造“一湖一品”工作。在解决好水环境基本问题的同时，积极谋划滨水景观塑造，计划邀请国内外知名的水环境治理和景观设计公司组成联合团队进行整体规划设计，高起点明确湖泊定位，实施“一湖一品”，打造一流湖泊景观，确保群众能够“着水、亲水、嬉水、乐水”，打造武昌区人水和谐的河湖生态品牌。

3、推行湖北河湖长制的对策

襄阳市、武昌区在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中走在了全省的前列，为全省开展河湖长制工作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为推动全省的河湖长制工作起到了带头作用。根据襄阳市、武昌区的经验，结合湖北省的情况，要搞好全省的河湖长制工作必须采取以下措施。

3.1 领导挂帅出征，省级河长带头巡

领导挂帅带头巡河是搞好河湖长制工作的关键所在，具体地讲就是做好以下几件事。一是高规格设立机构。省级设立领导小组领导下的总河长负责制，省委书记任领导小组组长，省长任总河长。同时设省级总河长办公室，由分管副省长兼任办公室主任。二是双河湖长制，省委、省政府领导担任各河流、湖泊的河湖长，分配一名人大、政协的省级领导同时担任河湖长，协助第一河湖长搞好河湖的管理，并向社会公示。三是省级河长要带头巡河，及时听取下级河湖长工作的汇报，切实掌握全省河湖管理的情况，及时处理各级河湖管理中出现的问题，确保河湖长制工作落地生根。

3.2 落实属地责任，基层河长常态巡

领导挂帅是关键，属地责任落实就是重点，只有抓住了重点才能把河湖长制工作抓严抓实，具体讲要做好以下几件事。一是党政同责。全省各市县乡（镇）、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分别担任第一总河（湖、段）长和总河（湖、段）长，并分别兼任一条重要河流（湖、段）长，构建起以党政领导责任制为核心的责任体系。二是重心下移。各市县乡（镇）要建立基层河（湖、段）长巡河和清河、护岸、净水、保水等行动，层层压实责任。三是鼓励创新。各市县乡（镇）要根据地方的实际情况，分别设立河（湖、段）警长、村组护河（湖、段）队、巡河（湖、段）员，将巡河（湖、段）责任分解落实到末梢，让河（湖、段）管理深入千家万户。

3.3 形成工作合力，部门配合联动巡

河（湖、段）长制工作是一件复杂的系统工程，牵涉到千家万户，需要全党、全民参与。只有形成合力才能形成重拳出击，把工作落到实处，做出成效。一是建立省级联络员单位制度。全省要对大河流、湖泊、水库分别确定省级联络员单位，并设立流域河（湖、段）长制工作推进办公室，协助省级河（湖、库、段）长开展巡河（湖、库、段）督导工作，及时处理各类突发事件。二是河（湖、库、段）长办公室切实履职。省市县三级均设立河（湖、库、段）长办公室，按照不代替地方属地责任、不代替部门“三定”职能、不代替部门行政执法等“三个不代替”工作原则，充分发挥“统筹、指导、协调、督导、考核”职能，指导本地区巡河（湖、库、段）行动，把全省河（湖、库、段）的管理抓紧抓好，抓出成效。

3.4 强化宣传引导，民众主动参巡

强化宣传引导就是要充分利用电视、广播、互联网、宣传车、标语、横幅、宣传黑板报、简报、工作手册、报纸等多种宣传形式开展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宣传工作，力争做到宣传不留盲区和死角，真正提高全民的认识，积极投入到河（湖、库、段）的管理工作中。

民众主动参巡就是组建群众河（湖、库、段）管理协会，依托村（居）民自治公约，落实河道群众管护河长、会长、巡长，发动和引导群众开展自愿巡河（湖、库、段）、日常监督等活动，形成河湖库段管理保护群众工作机制。

[参考文献]:

[1] 闵葆华. 我市 3216 名河库长上岗履职[N]. 襄阳日报, 2017-09-11.

[2] 刘兰英. 省观摩调研组来我市观摩调研“生育关怀行动”[N]. 菏泽日报, 2007-09-17.

[3] 加快建设武陵山试验区推进湖北民族地区发展与扶贫攻坚[N]. 民族论坛, 2012(15): 18-20.